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文件

厦湖安办〔2025〕14号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2025年 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相关成员单位：

今年6月是第24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和省、市安委办关于开展2025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有关要求，现就我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

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月”决策部署，按照市、区工作要求，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宣传活动，以增强安全生产法治意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不断增强全民安全意识和公众法治素养，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推动基层和企业严格安全管理，以更高水平安全保障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三、活动时间

2025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推动理论学习末端落实。结合主题党课、联学联建等方式，开展集中宣讲、专题学习培训，组织安全生产微课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应急安全短视频大赛等活动。观看“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片、事故警示教育片，积极参与“全民安全公开课”，不断夯实安全生产群众基础。

（二）大力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坚决贯彻国务院、省、市、区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的工作要求，开展群众性的查找身边隐患活动，通过安全隐患排查、隐患辨识科普、消除隐患演练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不断强化各级安全生产职责，不断提升群众安全生产意识。

1.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行动”。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宣传，宣传推广典型案例，积极落实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扎实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岗位练兵和各类技能竞赛等活动，建立健全举报奖励机制，充分发挥安全生产社会监督员作用，运用好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小程序等举报渠道，鼓励公众积极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2.组织开展“隐患辨识科普行动”。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聚焦危化、工贸、消防、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群众身边潜在的各类安全隐患，集中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活动，组织参加“安全隐患随手拍”新媒体作品征集、“查找身边隐患，分享安全笔记”小红书安全训练营、“安全隐患我查找”网络知识答题等全国性活动，创作短视频、微短剧、互动海报等科普作品，在各类媒体平台广泛宣传。

3.组织开展“消除隐患演练行动”。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积极组织开展防汛防台风、处置初起火灾、消除安全隐患等应急演练行动。聚焦省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区安委

办拟于6月下旬在区委党校组织基层应急能力培训，进一步提升灾害基层“第一响应人”应急救援能力。聚焦市级“五个一百”为民办实事项目，持续推进我区11场应急演练，指导社区编制标准化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以先期处置、转移避险、自救互救为重点内容，开展桌面推演、实地演练，夯实基层安全基础。

（三）积极组织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组织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通过形式多样的启动日、咨询日、应急科普、线上线下宣传，推进“安全生产月”各项工作末端落实。

1.组织“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6月中旬，区安委办将联合江头街道，在蔡塘爱琴海购物中心组织开展全区性“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品，组织消防、救援装备展示以及“安全隐患大家查”互动游戏等形式，营造“安全生产月”的浓厚氛围。各街道、各部门和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主题，积极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推进“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落地生根。

2.组织应急科普活动。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安全宣讲，讲清各类风险隐患成因、辨识方法和应急处置措施，普及安全知识，提升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知识科普活动，围绕隐患风险如何辨识、日常生产生活注意事项、突发险情如何自救逃生等内容开展科普讲解，强化公告

中应急救援意识。强化应急科普队伍建设，宣传应急科普知识，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3.组织线上线下宣传。各街道、各有关部门线下要组织开展现场咨询活动，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广泛宣传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知识，要充分利用安全文化公园、安全文化宣教基地等场所，组织现场宣传、体验交流等线下活动，打造安全宣传“室外课堂”，提升公众隐患排查能力。线上要与线下协同宣传，在电视、广播、公交地铁广告、户外LED显示屏等各类平台滚动播放特色公益宣传电子海报、动漫及标语，开设“安全生产月”媒体专栏，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宣传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四）扎实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以社会救援力量为基础，积极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推动安全常识、安全观念深入企业、社区、校园和家庭。

1.开展“安全进企业”活动。区安委办将深入辖区企业，组织安全生产知识竞答，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常识学习活动，并于6月上旬组织区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业务负责人及重点企业安全负责人，在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开展有限空间作业规范化管理的参观见学活动。结合百名专家进企业服务活动，各行业部门要重点针对危化、消防、交通、建筑、酒店、餐饮、养老机构、医疗机构等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服务

指导；区应急局组织专家对粉尘涉爆、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等工贸行业重点领域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风险辨识、隐患排查、风险防控能力提升等精准指导服务。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活动，督促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七项职责”，组织应急疏散演练，推进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进一步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开展“安全进学校”活动。区安委办将联合区教育局，选取辖区一所学校，以查找身边隐患为主题，开展“安全进学校”活动，提升老师学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区教育局要组织全区中小学开展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放学前5分钟、每个节假日放假前30分钟对学生进行安全提醒和安全教育，强化“1530”安全教育模式。鼓励通过主题班会等形式开展安全教育，指导学校开展教室、宿舍、实验室、食堂等重点场所“安全隐患大起底”活动和防溺水、防汛防台风、防火、防地震等安全教育。

3.开展“安全进社区”活动。各街道各部门要加强社区安全宣传阵地建设，将安全元素充分融入公园、广场、文化长廊等，鼓励公众查找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老旧电路“带病工作”、违规动火、自建出租房电气安全等身边安全隐患，争做安全“吹哨人”。

4.开展“安全进家庭”活动。各街道、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相关单位要发挥群众性作用，聚焦儿童家庭安全自护宣传教育，促进儿童形成自我保护和自我防范意识。聚焦家庭安全

防范，号召家庭开展家庭安全隐患排查、电动车充电安全自查等，针对燃气安全、电动车充电安全以及高楼火灾逃生等，开展科普知识宣传和情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演练、自救互救等活动。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认真谋划部署，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投入保障，科学组织实施。加大服务指导力度，提高工作实效，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二）强化工作质效。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站以及微信、微博等媒体，形成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宣传格局，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安全生产的浓厚舆论氛围。

（三）加强信息报送。5月31日12时起，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关注“厦门应急管理”“湖里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或厦门市应急局官方网站“安全生产月”专栏，及时下载宣传标语、短视频和主题海报等“安全生产月”宣传素材；各街道、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落实专人跟踪掌握本辖区、本部门、本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加强活动总结和信息交流，并按要求准时报送活动方案及总结。请各单位通过OA于5月28日下午下班前报送1名联络员（见附件3），6月23日前报送活动总结（包

括基本情况、主要工作及亮点、存在不足和下步打算四个部分)。

- 附件： 1. 2025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2. 2025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3. 湖里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27 日

(联系人：周洪波；联系电话：5722417)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湖里区“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为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主题，大力弘扬安全理念，普及应急知识，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查找身边安全隐患能力。“安全生产月”期间，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相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在人员密集场所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及短片，提升“安全生产月”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现将 2025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工作安排如下：

1.区安委办负责相关宣传资料的收集制作；在厦门晚报等媒体开展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2.区财政局（区国资办）运用所属国有企业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

3.区民政局运用各养老机构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4.区教育局运用各中小学校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5.区科工局运用重点工业企业、中小企业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6.区住建局运用在建工地、物业小区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7.区商务局运用各商超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8.区文旅局运用各酒店、旅游景区（点）、体育场馆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9.区卫健局运用各医院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0.区应急局运用辖区加油（加气）站等危化企业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1.区数据管理局运用行政服务中心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2.区总工会运用所属的 LED 屏幕，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3.团区委充分发挥共青团系统平台作用，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加强年轻群体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4.区妇联充分发挥妇女群众组织平台作用，聚焦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适时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5.区消防救援局在各宣传专栏、节目、电子屏等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6.湖里交警大队在各宣传专栏、节目、电子屏等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7.各街道运用辖区所属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8.其他相关单位要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氛围。

附件 2

2025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1.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2.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3. 隐患险于明火 防范胜于救灾
4. 生命重于泰山 安全高于一切
5. 坚守安全防线 推进安全发展
6. 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
7. 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
8. 防灾减灾 从我做起
9. 人人齐护林 绿色永留存
10. 诚信护企 安全护航

附件 3

湖里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 5 月 28 日前将此表通过 OA 反馈至区安委办。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7 日印发
